

广东省水力发电工程学会文件

粤水电学[2022] 2 号

关于组织申报“广东省水力发电工程学会清洁能源发电科学技术奖”奖励项目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广东省水力发电工程学会清洁能源发电科学技术奖（以下简称“清洁能源科技奖”）已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奖评审委员会办公室批准（粤科奖字〔2021〕15号）。为了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充分发挥科技奖励的导向作用，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进一步鼓励和规范广东省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的实施意见（试行）》（粤科规范字〔2019〕4号）和《广东省水力发电工程学会清洁能源发电科学技术奖励办法》（以下简称“奖励办法”）（附件一），经广东省水力发电工程学会第八届十次理事会商议决定，2022年继续开展广东省水力发电工程学会清洁能源科技奖评选工作。现将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清洁能源科技奖的申报工作严格按照《奖励办法》的规定进行：

（一）申报的科技成果须符合清洁能源科技奖的奖励范围并附有齐全的申报材料。

(二) 申报的科技成果应不存在成果权属、主要完成单位和主要完成人及其排序等方面的争议。获奖项目主要完成单位和主要完成人将按项目获得的奖励等级所规定的名额进行奖励。

(三) 每项科技成果原则上只能通过一个单位申报。

(四) 所推荐成果应至少有一年以上的实践应用。

(五) 凡已获得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技进步奖的科技成果,不得申报广东省水力发电工程学会清洁能源发电科学技术奖。

(六) 申报成果的奖励类别要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对照《奖励办法》的规定,必须且只能填写一个。

二、推荐材料要求

清洁能源发电科学技术奖的申报材料必须严格按照《广东省水力发电工程学会清洁能源发电科学技术奖推荐书》(以下简称《推荐书》)及填写说明(见附件二)填写,具体要求如下:

(一) 《推荐书》主件(第一至第九部分)要求填写完整,并提交纸质与电子版各一式两份。电子版其中一份是可编辑的 word 文件格式,签名或盖章处打印文字代替;另一份是电子扫描 jpg 图片格式或 pdf 文件格式,签名或盖章处须手写签名或盖章。

(二) 《推荐书》附件或其摘要(第十部分)只需以电子扫描 jpg 图片格式提交,技术研究报告部分只需以 word 或 pdf 文件格式提交。

(三) 推荐材料中不应涉及保密内容,特殊情况可与“广东省水力发电工程学会清洁能源发电科学技术奖励办公室”(以下简称“奖励办公室”)商议。

(四) 《广东省水力发电工程学会清洁能源发电科学技术奖推荐项目汇总表》(见附件三)需提交电子版(word 文件格式)和填写并盖章后的扫描件。

三、申报材料受理

本次活动所有申报材料由奖励办公室统一受理。受理开始时间：2022年5月25日，截止时间：2022年8月25日，逾期不予受理。

四、其他

1、本通知及相关附件电子版均可通过广东省水力发电工程学会网站“通知文件”栏目下载，网址：<http://www.gdshe.org>。

2、奖励办公室联系方式：

联系人：郑耀华 李国瑞 柳志 黎新欣

电话：020—87364289，38356637，61776574，87117057

传真：020—87364462

邮箱：gdsdxh@vip.163.com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北塔1315室

邮编：510630

附件一：《广东省水力发电工程学会清洁能源发电科学技术奖励办法》

附件二：《广东省水力发电工程学会清洁能源发电科学技术奖推荐书》
及填写说明

附件三：《广东省发电工程学会清洁能源发电科学技术奖推荐项目汇总表》

广东省水力发电工程学会
2022年05月23日

